

证券代码：832960

证券简称：望变电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承诺事项基本情况

挂牌公司全称	重庆望变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500115203395479N	
承诺主体名称	杨泽民、秦惠兰	
承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	杨泽民：51022119670201001X 秦惠兰：510221196808180068	
承诺主体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挂牌公司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股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监高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
承诺来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权益变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整改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日常及其他 终止挂牌
承诺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业竞争的承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关联交易的承诺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资金占用的承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份增减持承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
承诺开始日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	
承诺履行期限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6 个月内	
承诺结束日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6 个月期满日	

二、承诺事项概况

承诺主体： 杨泽民、秦惠兰

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承诺内容：杨泽民、秦惠兰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之日起 6 个月内，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，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：

1、回购相对人：

序号	回购相对人	数量
1	徐根娣	10,000
2	北京丰润泰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6,000
3	蒋小钢	5,000
4	张立新	2,000
5	王传通	1,000
6	乾鲲（深圳）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—乾鲲 1 号基金	1,000
合计	---	25,000

2、回购承诺期间：终止挂牌之日起 6 个月内；

3、回购请求方式：

异议股东需在上述回购承诺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、签字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以亲自送达、邮寄送达等方式交付至公司；或在前述回购承诺期限内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请求回购股份，电子邮件内容为“请求回购股权，姓名，身份证号，要求回购的股份数”。未在该期限内寄送书面文件或发送电子邮件的异议股东，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票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杨泽民先生、秦惠兰女士不再对其承担回购义务。

4、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：

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对象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（即成本价格加上适当的年化利率），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协议为准；

回购数量为前表列示的回购对象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。

5、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，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或向双方同意的指定仲裁机构申请仲裁；

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，为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，结合当前资本市场的环境及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和升级转型，经慎重考虑，重庆望变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无

五、备查文件

一、《承诺书》

重庆望变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6日